

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Cathay Lujiazui Life Insurance Co., Ltd

2020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1 年 4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公司简介	3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3
二、注册资本.....	3
三、注册地.....	3
四、成立日期.....	3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3
六、法定代表人.....	3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3
第二部分、财务会计信息	4
一、资产负债表.....	4
一、资产负债表（续）.....	5
二、利润表.....	6
三、现金流量表.....	7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五、财务报表附注.....	9
六、或有事项.....	52
七、租赁.....	52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52
九、财务报表之批准.....	52
十、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52
第三部分、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53
一、风险评估.....	53
二、风险控制.....	54
第四部分、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56
一、评估方法.....	56
二、评估假设.....	58
三、评估结果.....	59
第五部分、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60
一、原保险保费收入前 5 位保险产品.....	60
二、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前 3 位保险产品.....	60
三、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前 3 位保险产品.....	60
第六部分、偿付能力信息	61
第七部分、关联交易信息	62
第八部分、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63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63
二、投诉管理信息.....	63
三、其他信息.....	63

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部分、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缩写：陆家嘴国泰人寿

二、注册资本

三十亿元人民币（RMB3,000,000,000）

三、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68 号东方金融广场 B 座 19 楼及 A 座 11 层 1104 室

四、成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29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三）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经营区域：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辽宁、北京、天津、四川、河南。

六、法定代表人

黎作强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95374, 4008869899

第二部分、财务会计信息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资产负债表

资产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327,838,885	358,762,9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204,868,006	158,542,4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00,000	320,100,000
应收利息	3	92,161,508	52,205,479
应收保费	4	115,838,137	95,775,373
应收分保账款	5	18,548,425	10,610,03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498,036	1,498,356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475,680	399,315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344,935	2,795,227
保户质押贷款	6	311,054,232	198,997,745
定期存款	7	449,149,400	70,950,2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5,953,228,544	4,025,805,92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9	5,200,337,500	4,289,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	600,000,000	600,000,000
固定资产	11	12,483,411	13,673,920
无形资产	12	8,369,364	7,163,075
独立账户资产	37	29,563,601	27,235,0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	-
其他资产	13	32,468,365	66,114,055
资产总计		13,375,628,029	10,299,629,228

一、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负债：			
预收保费		8,521,636	11,172,321
应付赔付款		53,065,632	42,217,1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3,314,514	81,324,015
应付分保账款	14	22,455,881	12,338,799
应付职工薪酬	15	82,059,716	75,778,785
应交税费	16	10,962,170	17,183,242
应付保单红利		139,988,017	137,237,37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7	2,918,676,992	2,298,111,01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	82,076,993	72,217,971
未决赔款准备金	18	107,646,211	103,045,578
寿险责任准备金	18	6,302,690,223	4,506,332,55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8	717,974,721	440,551,993
独立账户负债	37	29,563,601	27,235,0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	-
其他负债	19	39,076,630	24,041,033
负债合计		10,608,072,937	7,848,786,88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2	56,108,626	71,933,525
累计亏损		(288,553,534)	(621,091,1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7,555,092	2,450,842,34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75,628,029	10,299,629,228

二、利润表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60,260,802	3,163,906,832
已赚保费		2,920,626,882	2,646,246,751
保险业务收入	23	2,967,149,513	2,681,301,903
减：分出保费		(36,663,609)	(31,206,66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	(9,859,022)	(3,848,492)
投资收益	25	944,128,797	492,004,12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	(13,404,553)	15,521,214
其他收益		1,444,498	2,893,303
汇兑损益		(2,725,338)	666,159
其他业务收入	27	10,633,784	6,860,712
资产处置损失		(443,268)	(285,432)
二、营业支出		(3,449,454,673)	(3,039,975,116)
退保金		(97,576,683)	(67,544,181)
赔付支出	28	(316,137,227)	(285,153,969)
减：摊回赔付支出		25,080,193	25,004,68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9	(2,079,603,420)	(1,614,279,983)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0	2,625,753	1,628,808
保单红利支出		(31,737,374)	(29,901,046)
税金及附加		(3,232,609)	(2,638,2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1	(461,283,491)	(492,658,684)
业务及管理费	32	(401,385,430)	(444,753,544)
减：摊回分保费用		1,982,894	1,079,828
其他业务成本	33	(123,187,279)	(95,758,742)
资产减值损失	34	35,000,000	(35,000,000)
三、营业利润		410,806,129	123,931,716
加：营业外收入	35	469,995	10,322,741
减：营业外支出		(557,066)	(717,484)
四、利润总额		410,719,058	133,536,973
减：所得税费用	36	(78,181,414)	22,647,861
五、净利润		332,537,644	156,184,83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32,537,644	156,184,83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	(15,824,899)	106,604,639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824,899)	106,604,639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6,712,745	262,789,473

三、现金流量表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944,436,064	2,692,796,8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5,735	199,99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510,805,446	337,318,5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52,605	13,181,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5,509,850	3,043,496,49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05,288,748)	(276,670,373)
支付再保业务的现金		(7,421,828)	(4,906,047)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54,507,556)	(483,583,48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986,736)	(19,241,4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168,205)	(268,774,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071,557)	(79,551,5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711,002)	(251,806,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155,632)	(1,384,533,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	2,143,354,218	1,658,962,618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72,447,906	5,120,469,5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5,972,856	462,784,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142	7,4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78,492,904	5,583,261,5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230,767,930)	(7,055,705,745)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12,056,487)	(96,224,9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29,858)	(8,129,1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52,754,275)	(7,160,059,87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4,261,371)	(1,576,798,281)
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96)	3,261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8(2)	(30,924,049)	82,167,59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762,934	276,595,336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	327,838,885	358,762,934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损益	累计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3,000,000,000	71,933,525	(621,091,178)	2,450,842,347
二、2020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332,537,644	332,537,644
(二)其他综合损失(附注、22)	-	(15,824,899)	-	(15,824,899)
综合收益总额	-	(15,824,899)	332,537,644	316,712,745
三、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3,000,000,000	56,108,626	(288,553,534)	2,767,555,092
	2019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损益	累计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9年1月1日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4,671,114)	(777,276,012)	2,188,052,874
二、2019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156,184,834	156,184,834
(二)其他综合收益(附注、22)	-	106,604,639	-	106,604,639
综合收益总额	-	106,604,639	156,184,834	262,789,473
三、201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3,000,000,000	71,933,525	(621,091,178)	2,450,842,347

五、财务报表附注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年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年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本公司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办公及通讯设备	3-5年	10%	18-30%
电子设备	3年	10%	30%
运输设备	4年	10%	23%
其他设备	5年	10%	18%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残值率</u>
计算机软件	5年	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费用和装修工程款，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类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交易；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
 -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已经在相关会计政策中说明外，其余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投资款主要为本公司的保险混合合同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部分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负债等。

13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公司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分类(续)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原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14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确认日,本公司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不同合同的保险风险同质的,本公司按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需要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保险保单”或“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公司在判断原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年金保单,如果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未转移长寿风险的年金保单和非年金保单,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与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之比。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非寿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非寿险保单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合同的实质及其它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的,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再保险合同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该合同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合同归为一组,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超过50%皆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判定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等。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公司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非寿险合同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报表科目中列示，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科目分别包括了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合同各自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

- (1)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i)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ii)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iii)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2)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寿险合同，本公司考虑不同计量单元的利润模式确定剩余边际的摊销因子，具体如下：

- (1) 传统险：有效保额
- (2) 分红险(非年金)：现金价值
- (3) 分红年金：预期投资收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低于1年的计量单元，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超过1年的计量单元，对于其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短期人身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久期低于1年的，本公司在计量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不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营业税、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风险分布法等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进行负债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未来现金流法，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重新计算确定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本公司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是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

由于本公司实际经验数据不足，故直接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的无偏估计的3.0%。

未决赔款准备金

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及终极赔付率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未决赔款准备金(续)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等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由于本公司实际经验数据不足，故直接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的无偏估计的2.5%。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相关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考虑销售渠道、产品责任特征、保单生效年度、保单风险状况等因素，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与发出保险合同相关的佣金、手续费、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增量成本将减少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合同的剩余边际，从而减少相关的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稳定性和可能的波动幅度选择确定。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支出是本公司按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法计提的应支付给保户的红利支出。

17 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1)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 (2) 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18 万能保险

本公司的万能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19 投资连结保险业务

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对于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分拆后的投资连结保险其他风险部分，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1) 收到的分拆后的投资连结保险其他风险所对应的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独立账户负债中列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 (2)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产生的投资收益和所支付的不超出投资账户价值的给付和退保金，直接调整负债的账面价值，不计入利润表。
- (3) 收取的资产管理费及退保费用等费用，按固定金额或投资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于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 (4)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在独立账户资产中列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不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1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对于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续)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

该等收费按固定金额收取或根据投资合同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除与提供未来服务有关的收费应予递延并在服务提供时确认外，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在发生当期确认为收入。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投资合同收取的初始费用等前期收费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损益。

投资合同收入在其他业务收入中列示。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除此之外，本公司对职工没有其他重大福利承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公司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公司完全控制的事件而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本公司不确认该等义务。当上述不能由本公司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8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 混合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 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

(5)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结构化主体为被设计成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并非为判断对该主体控制与否的决定因素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本公司决定未由本公司控制的所有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由关联方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通过发行受益凭证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公司持有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的受益凭证。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5)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续)

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公司是否以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公司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非寿险、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以及保单红利假设等。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等。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受未来国民生活方式改变、医疗技术发展及社会条件进步等因素影响；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上述假设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续)

本公司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分红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保单红利假设受上述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为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该经验可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款成本。因此，这些方法根据分析过去年度的赔款进展及预期损失率来推断已付或已报告的赔款金额的发展、每笔赔案的平均成本及赔案数目。历史赔款进展主要按事故年度作出分析，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在多数情况下，使用的赔案进展比率或赔付比率假设隐含在历史赔款进展数据当中，并基于此预测未来赔款进展。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在考虑了所有涉及的不确定因素后，合理估计最终赔款成本。管理层认为，用于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或其他公开信息是符合的。

(2)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管理层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与疾病发生率、退保率和费用率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上述假设变更引起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当期利润表。本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假设变更对2020年12月31日的准备金影响为增加准备金人民币合计16,890万元，减少税前利润合计16,890万元，其中：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折现率假设和溢价假设，假设变动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增加2020年12月31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22,520万元，减少2020年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22,520万元。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重新修订了产品死亡率与疾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率假设，假设变动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减少2020年12月31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人民币5,630万元，增加2020年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5,630万元。

(四) 税项

本公司中国境内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注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增值税	-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6%、9%及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9年第72号公告《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的规定，保险企业发生与其经营活动有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不超过当年全部保费收入扣除退保金等后余额的18%（含本数）的部分，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允许结转以后年度扣除。

本公司计缴的税项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88,844,916	276,383,915
其他货币资金	138,993,969	82,379,019
合计	<u>327,838,885</u>	<u>358,762,934</u>

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可转债	<u>204,868,006</u>	<u>158,542,451</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 应收利息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债券利息	50,294,771	28,966,049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17,993,060	7,255,679
应收投资计划利息	15,078,570	15,534,833
应收保户质押贷款利息	8,795,107	-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	448,918
合计	<u>92,161,508</u>	<u>52,205,479</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4 应收保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115,838,137	95,775,373
减: 坏账准备	-	-
净额	<u>115,838,137</u>	<u>95,775,373</u>

应收保费皆为2个月宽限期内的应收保费。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应收保费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5 应收分保账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18,548,425	10,610,037
减: 坏账准备	-	-
净额	<u>18,548,425</u>	<u>10,610,037</u>

应收分保账款的账龄均在1年以内。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应收分保账款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6 保户质押贷款

本公司的保户质押贷款的年利率为4.00%至6.025% (2019年: 4.35%至5.80%)。

7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的剩余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到期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9,149,400	70,950,294
1年至3年(含3年)	10,000,000	-
3年以上	400,000,000	-
	<u>449,149,400</u>	<u>70,950,294</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企业债	1,296,788,338	639,371,590
资产管理公司产品	1,052,667,447	1,122,933,028
地方政府债	967,490,515	563,658,400
国债	305,627,470	307,180,500
金融债	266,129,610	178,932,621
小计	<u>3,888,703,380</u>	<u>2,812,076,139</u>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股票	802,595,362	307,906,661
基金	733,414,222	422,154,575
其他权益工具	503,231,909	468,922,857
资产管理公司产品	25,283,671	14,745,696
小计	<u>2,064,525,164</u>	<u>1,213,729,789</u>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合计	<u>5,953,228,544</u>	<u>4,025,805,928</u>

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计划	2,918,000,000	2,529,000,000
信托计划	2,145,000,000	1,655,000,000
项目资产支持计划	137,337,500	140,000,000
小计	<u>5,200,337,500</u>	<u>4,324,000,000</u>
减：减值准备	-	(35,000,000)
合计	<u>5,200,337,500</u>	<u>4,289,000,000</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600,000,000	700,000,000
本年变动	-	(100,000,000)
年末余额	<u>600,000,000</u>	<u>600,000,000</u>

2020年12月31日				
	币种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	310,000,000	定期存款	5年零1天
建设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人民币	5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建设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人民币	5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工商银行上海兰谷路支行	人民币	3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工商银行上海兰谷路支行	人民币	16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合计		<u>600,000,000</u>		

2019年12月31日				
	币种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	310,000,000	定期存款	5年零1天
建设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人民币	5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建设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人民币	5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工商银行上海兰谷路支行	人民币	3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工商银行上海兰谷路支行	人民币	16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合计		<u>600,000,000</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办法》(保监发[2015]37号)的有关规定, 保险公司按其注册资本的20%提取资本保证金, 存放于符合保险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商业银行。于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 应存出资本保证金人民币600,000,000元, 本公司实际存出资本保证金为人民币600,000,000元, 符合相关规定。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1 固定资产

	办公及 通讯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3,532,071	39,707,086	854,914	59,663	54,153,734
购置	552,421	2,792,875	-	-	3,345,296
出售及报废	(561,020)	(2,255,248)	-	-	(2,816,268)
2019年12月31日	13,523,472	40,244,713	854,914	59,663	54,682,762
购置	592,081	2,820,777	206,843	3,590	3,623,291
出售及报废	(2,382,903)	(2,482,004)	(269,200)	(20,000)	(5,154,107)
2020年12月31日	11,732,650	40,583,486	792,557	43,253	53,151,946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9,742,683)	(29,195,283)	(385,666)	(58,357)	(39,381,989)
计提	(793,505)	(3,184,581)	(172,164)	-	(4,150,250)
转销	519,296	2,004,101	-	-	2,523,397
2019年12月31日	(10,016,892)	(30,375,763)	(557,830)	(58,357)	(41,008,842)
计提	(787,449)	(3,379,159)	(131,782)	-	(4,298,390)
转销	2,144,613	2,233,804	242,280	18,000	4,638,697
2020年12月31日	(8,659,728)	(31,521,118)	(447,332)	(40,357)	(40,668,535)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3,072,922	9,062,368	345,225	2,896	12,483,411
2019年12月31日	3,506,580	9,868,950	297,084	1,306	13,673,920

本公司没有重大闲置、准备处置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2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
原值:	
2019年1月1日	49,398,771
购置	1,159,244
2019年12月31日	<u>50,558,015</u>
购置	4,059,853
2020年12月31日	<u>54,617,868</u>
累计摊销:	
2019年1月1日	(40,788,542)
计提	(2,606,398)
2019年12月31日	<u>(43,394,940)</u>
计提	(2,853,564)
2020年12月31日	<u>(46,248,504)</u>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u>8,369,364</u>
2019年12月31日	<u>7,163,075</u>

本公司没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3 其他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a)	19,261,608	47,479,278
长期待摊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1,244,254	13,933,209
应收股利	1,962,503	4,461,949
待抵扣进项税额	-	239,619
合计	<u>32,468,365</u>	<u>66,114,055</u>

(a) 其他应收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写字楼租赁押金	8,777,801	7,896,712
预付租赁及物业费	4,907,205	5,049,722
预缴税金	1,955,793	2,004,745
资本性支出预付款	1,151,329	2,311,543
应收待结算款项	509,471	2,954,148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4,362	25,341,070
其他	1,815,647	1,921,338
小计	<u>19,261,608</u>	<u>47,479,278</u>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u>19,261,608</u>	<u>47,479,278</u>

其他应收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363,209	43.42%	-	-	37,735,284	79.48%	-	-
1-2年(含2年)	1,640,271	8.52%	-	-	2,146,870	4.52%	-	-
2年以上	9,258,128	48.06%	-	-	7,597,124	16.00%	-	-
合计	<u>19,261,608</u>	<u>100.00%</u>	<u>-</u>	<u>-</u>	<u>47,479,278</u>	<u>100.00%</u>	<u>-</u>	<u>-</u>

账龄1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租赁押金及预缴税金。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其他应收款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4 应付分保账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2,455,881	12,338,799

15 应付职工薪酬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81,527,568	75,379,90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532,148	398,879
合计	82,059,716	75,778,785

(a) 短期薪酬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454,582	227,589,257	(222,832,414)	79,211,425
职工福利费	21,870	8,679,729	(8,701,578)	21
社会保险费	187,707	10,605,214	(10,726,110)	66,8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4,882	9,437,290	(9,535,416)	66,756
其他保险费	6,453	742,874	(749,327)	-
生育保险费	16,372	425,050	(441,367)	55
住房公积金	302,897	12,402,821	(12,416,495)	289,22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2,699	4,728,544	(3,181,155)	1,960,088
其他	151	656,087	(656,238)	-
合计	75,379,906	264,661,652	(258,513,990)	81,527,568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387,119	2,697,673	(2,567,008)	517,784
失业保险费	11,760	89,811	(87,207)	14,364
合计	398,879	2,787,484	(2,654,215)	532,148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6 应交税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859,531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93,990	1,886,572
企业所得税	1,469,205	15,079,009
其他	1,039,444	217,661

1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20年	2019年
年初余额	2,298,111,015	1,874,324,382
本年收取	1,212,361,190	860,644,297
计提利息	117,432,453	90,704,040
本年支付	(706,826,524)	(525,141,688)
扣缴账户管理费	(2,401,142)	(2,420,016)

上述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的交易金额中，分拆后的万能保险的投资账户部分及经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合同，其保险期间以五年以上为主，保险责任不重大。

18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均源于原保险合同。

	2020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2,217,971	252,848,600	-	-	(242,989,578)	82,076,99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3,045,578	161,918,805	(157,318,172)	-	-	107,646,211
寿险责任准备金	4,506,332,558	2,190,563,266	(106,077,297)	(87,579,907)	(200,548,397)	6,302,690,22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40,551,993	523,737,647	(52,741,758)	(9,996,776)	(183,576,385)	717,974,721
合计	5,122,148,100	3,129,068,318	(316,137,227)	(97,576,683)	(627,114,360)	7,210,388,148

	2019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8,369,479	245,857,885	-	-	(242,009,393)	72,217,971
未决赔款准备金	70,977,056	196,433,386	(164,364,864)	-	-	103,045,578
寿险责任准备金	3,085,444,140	1,956,466,147	(76,163,981)	(63,176,556)	(396,237,192)	4,506,332,55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61,718,109	478,977,871	(44,625,124)	(4,367,625)	(251,151,238)	440,551,993
合计	3,486,508,784	2,877,735,289	(285,153,969)	(67,544,181)	(889,397,823)	5,122,148,10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8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860,306	2,246,65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1,790,058	96,578,957
理赔费用准备金	3,995,847	4,219,965
合计	<u>107,646,211</u>	<u>103,045,578</u>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未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2,076,993	-	72,217,971	-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7,646,211	-	103,045,578	-
寿险责任准备金	93,662,182	6,209,028,041	83,629,387	4,422,703,17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4,503,114	703,471,607	11,311,909	429,240,084
合计	<u>297,888,500</u>	<u>6,912,499,648</u>	<u>270,204,845</u>	<u>4,851,943,255</u>

19 其他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客户待领款	20,273,551	4,444,115
应付供应商款项	5,099,495	3,640,205
代理人押金	4,726,785	4,804,995
保险保障基金	2,643,699	2,518,948
应付资产购置款	1,234,047	772,365
万能险手续费及佣金	-	4,076,860
其他	5,099,053	3,783,545
合计	<u>39,076,630</u>	<u>24,041,033</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付职工薪酬	14,266,941	57,067,764	10,439,617	41,758,46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146,139	68,584,554	30,956,043	123,824,172
未决赔款准备金	22,892,943	91,571,772	25,445,519	101,782,076
资产减值准备	-	-	8,750,000	35,000,000
小计	54,306,023	217,224,090	75,591,179	302,364,71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暂时性差异	(35,079,789)	(140,319,155)	(47,733,034)	(190,932,136)
合计	19,226,234	76,904,935	27,858,145	111,432,580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140,319,155元(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190,932,136元)。本公司认为获得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较低, 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8,702,875)	(74,811,501)	(23,977,842)	(95,911,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3,359)	(2,093,434)	(3,880,303)	(15,521,214)
合计	(19,226,234)	(76,904,935)	(27,858,145)	(111,432,58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续)

(c)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26,234	27,858,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26,234)	(27,858,145)
净额	-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1 实收资本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注册币种	账面余额	折合人民币	比例	注册币种	账面余额	折合人民币	比例
上海陆家嘴金融发展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00,000,000	1,500,000,000	50%	人民币	1,500,000,000	1,500,000,000	50%
国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美元	78,208,312	600,000,000		美元	78,208,312	600,000,000	
	人民币	900,000,000	900,000,000	50%	人民币	900,000,000	900,000,000	50%
合计			3,000,000,000	100%			3,000,000,000	10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2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9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4,671,114)	106,604,639	71,933,525	(15,824,899)	56,108,626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20年	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689,038)	(19,410,828)	5,274,967	(15,824,899)
2019年	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78,389,421	52,193,060	(23,977,842)	106,604,639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3 保险业务收入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年	2019年
<u>个险</u>		
传统寿险	1,990,102,689	1,750,904,350
健康保险	562,157,866	510,871,753
分红保险	198,043,917	203,326,113
意外伤害保险	5,434,752	5,566,383
万能保险	253,735	36,975
投资连结险	4,377	3,895
小计	<u>2,755,997,336</u>	<u>2,470,709,469</u>
<u>团险</u>		
健康保险	131,731,437	125,954,607
意外伤害保险	79,420,740	84,637,827
小计	<u>211,152,177</u>	<u>210,592,434</u>
合计	<u>2,967,149,513</u>	<u>2,681,301,903</u>

2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20年	2019年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u>9,859,022</u>	<u>3,848,492</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5 投资收益

	2020年	2019年
持有金融资产的利息收益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18,550,060	269,867,4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596,972	69,209,340
银行存款	40,601,253	36,667,004
保户质押贷款	16,342,647	4,506,2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2,404	626,4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3,807	366,976
	<u>476,397,143</u>	<u>381,243,455</u>
持有金融资产的股息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707,535	3,504,816
	<u>39,707,535</u>	<u>3,504,816</u>
持有金融资产的红利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645,238	81,621,879
	<u>85,645,238</u>	<u>81,621,879</u>
处置金融资产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3,100,318	19,159,7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78,563	6,474,239
	<u>342,378,881</u>	<u>25,633,975</u>
合计	<u>944,128,797</u>	<u>492,004,125</u>

2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0年	2019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转债	(13,404,553)	15,521,214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27 其他业务收入

	2020年	2019年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	10,285,278	6,799,973
其他	348,506	60,739
合计	<u>10,633,784</u>	<u>6,860,712</u>

28 赔付支出

	2020年	2019年
赔款支出	157,318,171	164,364,864
年金给付	46,405,182	45,577,772
满期给付	52,581,345	23,341,033
死伤医疗给付	59,832,529	51,870,300
合计	<u>316,137,227</u>	<u>285,153,969</u>

2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0年	2019年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4,600,633	32,068,522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797,580,059	1,403,377,577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77,422,728	178,833,884
合计	<u>2,079,603,420</u>	<u>1,614,279,983</u>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构成如下: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86,350)	(680,38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211,101	33,701,935
理赔费用准备金	(224,118)	(953,027)
合计	<u>4,600,633</u>	<u>32,068,522</u>

30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0年	2019年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999,680	894,861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76,365	350,133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549,708	383,814
合计	<u>2,625,753</u>	<u>1,628,808</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20年	2019年
手续费支出	318,256,341	363,087,084
佣金支出	143,027,150	129,571,600
合计	<u>461,283,491</u>	<u>492,658,684</u>

32 业务及管理费

	2020年	2019年
职工工资	228,245,344	226,318,370
办公费	40,101,087	44,515,648
租赁费	37,599,351	36,337,042
社会保险费等	30,524,063	50,589,248
业务推动及招待费	10,403,655	35,507,758
职工福利费	8,679,729	7,153,654
保险保障基金	7,938,334	6,931,5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57,565	6,942,130
结算费	6,471,104	3,934,524
固定资产折旧	4,298,390	4,150,250
业务宣传费	4,205,891	3,075,422
无形资产摊销	2,853,564	2,606,398
咨询费	2,737,452	2,204,042
差旅费	2,642,360	6,387,174
车辆使用费	1,162,180	1,664,719
其他费用	6,965,361	6,435,582
合计	<u>401,385,430</u>	<u>444,753,544</u>

33 其他业务成本

	2020年	2019年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利息支出	117,432,453	90,704,04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14,564	4,563,669
其他	540,262	491,033
合计	<u>123,187,279</u>	<u>95,758,742</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4 资产减值损失

	2020年	2019年
贷款及应收款减值损失	<u>(35,000,000)</u>	<u>35,000,000</u>

35 营业外收入

	2020年	2019年
增资补贴	-	10,000,000
其他	<u>469,995</u>	<u>322,741</u>
合计	<u>469,995</u>	<u>10,322,741</u>

36 所得税费用

	2020年	2019年
当期所得税	72,906,447	1,329,981
递延所得税	<u>5,274,967</u>	<u>(23,977,842)</u>
合计	<u>78,181,414</u>	<u>(22,647,861)</u>

所得税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0年	2019年
利润总额	<u>410,719,058</u>	<u>133,536,973</u>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税项	102,679,765	33,384,243
无须纳税的收入	(12,492,278)	(7,799,306)
不可抵扣的税项费用	748,648	1,370,585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2,653,245)	21,371,643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u>(101,476)</u>	<u>(70,975,026)</u>
本公司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u>78,181,414</u>	<u>(22,647,861)</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7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a) 投资连结产品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为国泰财富经典投资连结保险、国泰财富经典B款投资连结保险和国泰财富经典C款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下设三个投资账户：国泰平衡型投资账户、国泰增长型投资账户和国泰货币型投资账户。各投资账户是依照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投资连结保险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经向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报批后设立。各投资账户的投资对象为证券投资基金、银行存款、债券、债券回购、新股申购等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投资工具。

本公司投资连结产品的账户价值在扣除其风险保费后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b)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于截至2020年12月及2019年12月最后估值日的单位数及每一投资账户单位净资产

本公司投资连结产品账户于本会计年度最后一个估值日的投资单位数、单位净值、买入价及卖出价如下：

账户	设立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数	单位净值	买入价	卖出价
国泰平衡型投资账户	2007年7月19日	2,450,777	1.9257	1.9642	1.9257
国泰增长型投资账户	2007年7月19日	8,525,746	2.4391	2.4879	2.4391
国泰货币型投资账户	2011年3月16日	2,610,189	1.3988	1.4268	1.3988

账户	设立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数	单位净值	买入价	卖出价
国泰平衡型投资账户	2007年7月19日	3,282,334	1.7965	1.8324	1.7965
国泰增长型投资账户	2007年7月19日	9,791,990	1.8071	1.8432	1.8071
国泰货币型投资账户	2011年3月16日	2,632,937	1.3606	1.3878	1.360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7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c)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组合情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111,464	1,210,2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442,072	25,988,724
其他应收款	9,926	35,743
应收利息	139	291
合计	<u>29,563,601</u>	<u>27,235,039</u>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负债:		
投保人权益-国泰平衡型帐户	4,751,756	6,008,337
投保人权益-国泰增长型帐户	21,159,700	17,643,430
投保人权益-国泰货币型帐户	154,175	180,920
本公司应享有的权益-种子基金	3,497,970	3,402,352
合计	<u>29,563,601</u>	<u>27,235,039</u>

(d) 风险保费、账户管理费计提情况

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是本公司根据投资连结保险的保单条款而向保户收取的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于每个估值日收取，其收取的最高比例为每月不超过投资账户资产最高值的0.125%(即年率为1.5%)。除此，无其他行政管理费和投资管理费。

(e)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在保险合同准备金中列示。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按照非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在独立账户负债中列示。归属于投保人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独立账户资产中列示。

(f)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采用的估值原则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市价法计价。对于除开放式基金以外的任何上市流通的有价证券，本公司以其在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收盘价估值；对于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以其公告的基金单位净值估值；募集期内的证券投资基金，按成本估值。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020年	2019年
净利润	332,537,644	156,184,834
加: 固定资产折旧	4,298,390	4,150,250
资产减值损失	(35,000,000)	35,000,000
无形资产摊销	2,853,564	2,606,3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57,565	6,942,13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404,553	(15,521,21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2,076,977,667	1,612,651,17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净额	9,859,022	3,848,492
递延所得税	5,274,967	(23,977,842)
投资收益	(944,128,797)	(492,004,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失	443,268	285,432
汇兑损益	2,725,338	(666,159)
经营性应收款项的增加	(2,320,596)	(25,355,130)
经营性应付款项的增加	669,871,633	394,818,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354,218	1,658,962,618
净利润	332,537,644	156,184,83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0年	2019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27,838,885	358,762,934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58,762,934)	(276,595,3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0,924,049)	82,167,59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7,838,885	358,762,934

六、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等。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最终给付可能较小的或有负债，不计提相关准备。

七、租赁

本公司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以下会计期间需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7,239,916	32,921,909
1年至2年(含2年)	21,031,746	20,229,989
2年至3年(含3年)	12,366,011	13,863,078
3年以上	15,169,725	8,761,035
合计	<u>75,807,398</u>	<u>75,776,011</u>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15日决议批准。

十、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本公司外部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第三部分、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保险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

（一）市场风险的敞口及简要说明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目前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有权益价格风险、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等。权益价格风险主要体现在持有的股票、基金等权益资产价格下跌造成资产价值的大幅下降。利率风险主要体现在利率的变动对资产及负债价值的影响。汇率风险主要体现在汇率的变动造成公司资产价值损失的风险。

目前公司采用国际通用的风险值方法（Var）作为市场风险衡量标准。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票投资金额约为80,259.54万元，市场风险值合计为6,490.95万元，占市值的比重为8.09%。公司的基金投资金额约为75,632.70万元，市场风险值合计为2,405.99万元，占市值的比重为3.18%。整体风险状况可控。

（二）信用风险的敞口及简要说明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目前公司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资产管理业务、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保险合同借款等有关。

1、资产管理业务方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资本充足率为8%以上的银行的存款余额占总存款余额比例达到100%；在综合信用评级为A级以上的银行的存款余额占总存款余额比例达到100%，公司银行存款整体信用风险相对较低。2020年12月31日，公司政府债券、准政府债券及AAA级债券占总债券投资余额比例达74%，公司债券整体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2、再保业务方面，2020年12月31日再保险分出业务信用分布为：AA级占91.5%，A级占8.5%（以上分级按照标准普尔评级标准）。2020年四季度末分出业务再保险资产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仅为3.94万元。再保险分出业务信用风险较低。

3、保险合同借款业务方面，公司规定保险合同借款以保单现金价值的80%为限，且当借款本息超过现金价值时，保险合同中止。因此保险合同借款的信用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处于较低水平。

（三）保险风险的敞口及简要说明

公司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目前面临的保险风险主要指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继续率、费用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及其它相关风险。

公司经营区域已经覆盖11个省级行政区域，销售区域较广，降低了区域集中风险；产品方面，公司现有在售保险产品78款，类型涵盖寿险、意外、健康险、年金险等诸多险种，包含传统及新型寿险类型，产品集中风险得以降低；渠道方面，公司同时存在个人营销、经代渠道、团险直销、银行代理等丰富的销售渠道，降低了渠道集中风险。综合来看，通过区域、产品及渠道的分散，公司的集中度风险保持在较低的水平。

近年来，公司主要新业务为普通型业务，包括终身寿险及重疾险。2020年12月31日普通型业务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占比为80%。公司定期进行保险风险分析，如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费用率、退保率以及短期险赔付率等，及时预警潜在风险，2020年主要指标

偏差率在合理范围内。同时公司通过再保险方案，转移部分保险风险及巨灾风险。整体风险状况可控。

（四）流动性风险的简要说明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2号：流动性风险》要求，公司对未来现金流进行了预测，基础情景下（报告日：2020年12月31日）预计公司2021年四个季度净现金流均为正。整体风险状况可控。

（五）操作风险的简要说明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公司已发布了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对操作风险管理的组织权责归属，操作风险的责任人，操作风险的识别、评估、计量，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的报告等做了明确规定。整体风险状况可控。

（六）声誉风险的简要说明

声誉风险是指由保险机构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保险机构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公司始终关注和重视声誉风险管理，树立声誉风险管理意识和理念，切实做好日常监测、防范、检视等工作，同时注重公司正面形象宣传。整体风险状况可控。

（七）战略风险的简要说明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当前公司面临的战略风险主要来源于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和市场竞争加剧等。整体风险状况可控。

二、风险控制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根据《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及《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1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的要求，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1、董事会

董事会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公司偿付能力报告等；同时需要持续关注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状况，并监督管理层对偿付能力风险进行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2、风险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在董事会授权下审议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机构设置及其职责以及重大风险事件的解决方案，还需要评估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的风险及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并持续关注公司面临的各项风险及其管理状况。

3、偿付能力及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高级管理层）

偿付能力及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主要职责包括研究搭建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按照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和风险偏好要求，制定并组织执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定期评估偿付

能力风险状况；编制偿付能力报告；研究制定偿付能力风险事件解决方案；组织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应用等。

4、首席风险官

首席风险官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包括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协调公司层面全面风险管理等职责，有权了解公司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要系统及重要业务流程，并参与相关决策的风险评估及审批。

5、风险管理部

风险管理部作为风险管理统筹部门，负责建立与维护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协调全面风险管理，制定年度风险管理计划、风险管理培训计划、风险管理制度、完成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

根据不同的风险分类指定相应的风险牵头部门，各类风险牵头部门在风险管理部的组织协调下负责相关管理制度的制定、各类风险的识别、评估、计量等相关风险管理工作。

各职能部门在风险管理部及各类风险牵头部门的组织协调下，按照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的职责分工，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工作，并提出风险应对建议及方案，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实施，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6、内部审计部门

稽核审计部作为风险管理的监督部门，根据法律法规和董事会要求，对已经建立的风险管理流程和各项风险的控制程序和活动开展稽核检查、后续整改跟踪等工作，并督促相关单位进行缺陷整改，实现对公司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持续监控。

7、分公司合规部

分公司合规部在总公司风险管理部的指导下，落实分公司层面及辖下分支机构的风险管理工作。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为明确全面风险管理的流程框架，规范风险管理环境建设、资产负债管理、风险偏好体系建设、风险识别与评估、计量等风险管理活动，同时实现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建设的要求，公司制定了《陆家嘴国泰人寿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以及《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规定》，各项风险管理工作在此基础上有序开展。

结合实际经营要求及市场发展状况，公司参照行业水平，修订了风险偏好陈述书，并设定了相应的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若指标数值突破健康区间，指标管理部门将分析预警或超限原因，给出改善措施。通过研究分析指标预警超限情况，总体风险可控，各相关部门均采取措施积极改善。

总体而言，公司遵照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原则，以保持稳健发展的偏好应对经营中面临的各类风险。公司遵循将风险管理活动嵌入经营管理和决策过程的管理理念，以优化资源配置，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保障公司愿景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第四部分、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评估方法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

（一）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

- 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
- 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 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二）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寿险合同，本公司考虑不同计量单元的利润模式确定剩余边际的摊销因子。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低于1年的计量单元，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超过1年的计量单元，对于其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短期人身保险合同准备金的久期低于1年的，本公司在计量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不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

任提取的准备金。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营业税、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进行负债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未来现金流法，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重新计算确定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本公司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是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

由于本公司实际经验数据不足，故直接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的无偏估计的3.0%。

➤ 未决赔款准备金

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及终极赔付率法评估，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等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由于本公司实际经验数据不足，故直接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的无偏估计的2.5%。

➤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相关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考虑销售渠道、产品责任特征、保单生效年度、保单风险状况等因素，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与发出保险合同相关的佣金、手续费、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增量成本将减少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合同的剩余边际，从而减少相关的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稳定性和可能的波动幅度选择确定。

➤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二、评估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一）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本司遵照财会部函【2017】637号，确定折现率为基础利率加溢价。在确定溢价时，综合考虑流动性、税收、收益率曲线波动等因素，并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评估，必要时进行更新。2020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3.09%-4.85%（2019年12月31日：3.57%-4.85%）。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采用的折现率基于当前的资产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投资收益率等因素确定，对于2020年12月31日折现率假设，除陆家嘴国泰金满盈两全保险(万能型)采用6.00%、陆家嘴国泰智盈未来两全保险(分红型)采用5.50%外，其他一律采用5.00%（2019年12月31日折现率假设，除陆家嘴国泰金满盈两全保险(万能型)采用6.00%外，其他一律采用5.00%）。

（二）死亡发生率和疾病发生率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行业经验与本公司以往的死亡率经验、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

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疾病发生率假设是基于行业经验与本公司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三）退保率及保单失效率

本公司根据过去实际经验、目前状况及对未来的预期，确定退保率及保单失效率的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四）费用

本公司经营时间不长，规模较小，目前尚处于快速发展时期，费用经验较不稳定，因此采用公司实际经验及对于未来长期财务预测的计划，预测公司达到一定规模后的费用水平订定，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五）保单红利

由于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

三、评估结果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为72.1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0.77%。本年度保险合同责任准备金的变动主要源于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长
保险合同准备金	7,210,388,148	5,122,148,100	40.7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2,076,993	72,217,971	13.65%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7,646,211	103,045,578	4.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6,302,690,223	4,506,332,558	39.8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17,974,721	440,551,993	62.97%

第五部分、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一、原保险保费收入前5位保险产品

保险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原保险保费收入（万）	退保金（万）
陆家嘴国泰永泰鸿福终身寿险	经代	38,506.30	596.51
陆家嘴国泰恒泰一生终身寿险	经代、银保	31,684.44	1,096.65
陆家嘴国泰添盈一生终身寿险	个险	29,032.97	373.69
陆家嘴国泰添福一生终身寿险	个险	16,442.97	63.35
陆家嘴国泰丰泰一生终身寿险	经代	11,823.48	908.68

二、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前3位保险产品

保险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万）	保户投资款本年退保（万）
陆家嘴国泰慧管家两全保险（万能型）	个险、经代	68,732.26	62,021.81
陆家嘴国泰金管家终身寿险（万能型）	个险、经代	18,837.84	532.87
陆家嘴国泰幸福安泰（钻石版）终身寿险（万能型）	个险、经代	15,603.03	236.34

三、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前3位保险产品

保险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万）	投连险独立账户本年退保（万）
陆家嘴国泰财富经典C款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网销	2.40	13.29
陆家嘴国泰财富经典B款投资连结保险	银保	1.20	188.11
陆家嘴国泰财富经典投资连结保险	银保	0.44	258.94

第六部分、偿付能力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和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均为 194%，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下表显示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偿付能力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认可资产	1,335,602	1,027,853
认可负债	866,485	590,924
实际资本	469,117	436,929
核心资本	469,117	436,929
最低资本	241,948	202,385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27,169	234,54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94%	216%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27,169	234,544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94%	216%

注：本表根据偿二代相关监管规则编制。表中数字均为经审计后结果。

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化的原因说明：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保险业务及投资规模的扩大增加了最低资本要求。

第七部分、关联交易信息

公司根据银保监会发布《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于 2019 年在董事会下设立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来统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工作。于 2020 年 3 月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下设立跨部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主要负责关联方识别维护、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批准和风险控制。于 2020 年 7 月完成对《陆家嘴国泰人寿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类型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保险业务类、资金运用类、利益转移类一般关联交易，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关联价格及条件公允，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侵害保险机构或保险消费者利益的情况。所有关联交易均按照监管要求进行报告及披露。

第八部分、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以客户为中心”是我们永续经营的优先准则，为能夯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在2021年1月成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小组，同时颁布实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积极推动各条线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二、投诉管理信息

（一）年度投诉数量：

我公司2020年全系统受理客户投诉共计339件，其中银保监会系统转办投诉案件61件，涉及投诉人数247人。

（二）投诉业务类别：

2020年客户投诉反映的问题情况：

销售纠纷67.85%，保全纠纷12.09%，续收续保纠纷9.73%，理赔纠纷8.55%，其他服务纠纷1.77%。

（三）投诉地区分布：

2020年我公司分公司投诉情况：

2020年我公司投诉量排名前三为北京地区53件，占比15.63%；山东地区52件，占比15.34%；上海地区46件，占比13.69%。

（四）投诉业务渠道：

2020年我公司业务渠道投诉情况：

个险渠道174件，占比51.33%；多元经代渠道142件，占比41.89%；团险渠道22件，占比6.49%；银保渠道1件，占比0.29%。

三、其他信息

陆家嘴国泰人寿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通过科技赋能开启主动服务、智能服务时代。多项线上智能化服务，为客户提供需求咨询、保单管理、业务变更、理赔申请、年金领取、借款等各项保单服务，让客户足不出户享受服务便利。维护消费者权益、提高客户服务体验是我们持续努力的目标，也是未来服务开展的优先重要考量。

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